

读书札记

史海钩沉

一曲荡气回肠的战地悲歌

——读徐怀中小说《牵风记》

□李季

故事发生在战争时期，少女汪可逾在奔赴边区的路上，巧遇“夜老虎”团演出，以古琴曲《高山流水》与团长齐竞结下不解之缘，从此两心相牵。小说写战争，却把笔墨更多地放在爱情上，两个人由互生爱慕、心灵相通到产生隔阂，最后以汪可逾牺牲告终。作者把美好的爱情置于残酷战争的背景之下，其实是为了颂扬人世间至美至善的人性和永恒柔软的情感。正是那些可歌可泣的众多故事才汇聚成了一个可歌可泣的时代。

《牵风记》以刘邓大军千里跃进大别山为历史背景，从小人物和旁枝末节切入，以小见大，在敌我力量的消长、战役的前推与后撤、作战的全局和局部等大环境、大场景中，成功塑造了女参谋汪可逾、骑兵通信员曹水儿、旅长齐竞，以及老军马“滩枣”等个性独特的文学形象。正如著名评论家张志忠所说：“全新的人物，自然会生发出全新的景观，有清风朗月，有诙谐小曲，有波澜陡起，急转直下。”

《牵风记》为战争文学贡献了新的典型，女主人公汪可逾，从第一次亮相到和一号首长相恋，最后离奇牺牲，作家把她写得至真至纯，冰清玉洁，充满仙气；警卫员曹水儿，打起仗来不惧生死，但是



《牵风记》
徐怀中 著

作风不够严谨，最终被稀里糊涂地枪毙；一号首长，才华横溢，儒雅善战，却未能摆脱陈腐的爱情观。还有一匹通人性的战马，仿佛精灵一般，充满浪漫主义色彩。

战争年代的人们，即便是一身阳刚之气的英雄勇士，同样也有七情六欲、喜怒哀乐和儿女情长。军旅作家徐怀中保持了他一贯的风格，以抒情笔墨写战争风云，从人性、人情的角度切入战争，把战争写得残酷而充满传奇，同时又唯美灵动。正如山间的风，时而冷冽，化水为冰，时而柔和，熏开百花。汪可逾和她的那把古琴，就是美的符号和象征，高贵灵动又脆若琴弦。汪可逾去世之后肉身不腐，由老马驮至银杏树干之中，成就了一个传奇故事。保持着前进姿态站立于树洞内的汪可逾，才是真正有信仰、有情怀、有英雄气概

的美少女战士。在汪可逾的身上，我们可以看到，即使在铁与血的战场，生命依然高于一切，美好依然高于一切。

在艰苦的岁月中闪现绮丽的光泽，在自然的山河间展现人性的温度。时代的风云牵系着每个人的风雨人生，有人问起“牵风”的含义时，徐怀中说：“可以理解为，在总体力量敌强我弱的形势下，突破战争史局限，牵引战略进攻之风；《牵风记》原稿与今作，在立意与创作方法上都有显著差别，亦可理解为牵引个人写作转变之风……牵风二字，原本空幻，作其他意象联想也未尝不可。”徐怀中先生是千里跃进大别山的亲历者，他以90岁高龄写出了这部小说，可以说他把一辈子的体验、一辈子最想写的话都写了出来。看着他的文字，我们似乎看到了一位高龄老人深邃而辽阔的内心世界。

著名学者陆文虎认为，这是一件难得的艺术品，其品质成色不仅是徐怀中创作中的登顶之作，也是整个当代中国军事文学中的上品。著名评论家朱向前指出，这部作品在多维度上堪与世界优秀战争文学平等对话。《牵风记》，是一部具有深沉的现实主义质地和清朗的浪漫主义气息的长篇小说，也是一曲荡气回肠的战地悲歌，宛如汪可逾指端飞出的琴声，飘荡山间，悠扬不绝。

花架子

倘若说起“花架子”这个词，不少人会把它与官僚作风、形式主义、形象工程、做表面文章等联系在一起。那么，人们为何把“花架子”与华而不实、中看不中用联系在一起呢？这与“花架子”一词的由来有关。

“花架子”一词源于一个有趣的传说：元代，松江乌泥泾（今上海华泾镇）出了个名叫黄道婆的纺织家。她曾经到海南向黎族人学习纺织技术，回到家乡后研制革新轧花车、纺织机等先进工具，热心传授纺织技术，把贫苦落后的松江一带，变成了兴旺发达的纺织之乡。

黄道婆的家乡乌泥泾有个姓李的秀才，参加了几次科举考试都名落孙山，他心灰意懒，不愿再参加科考了。为了糊口，李秀才到浙江湖州乡下当了一名私塾先生。当地也是一个纺织之乡，村民听说他来自黄道婆的故乡，纷纷找他请教纺织新技术。有的甚至还送去钱和礼物，百般讨好他。李秀才欣然收下了这些财物，出于虚荣心，他不愿意告诉别人他对纺织一窍不通。怎么办？沉思了好久，李秀才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。他对大家说：“我虽然没亲自动手纺织过，但黄道婆的新织布机

是亲眼见过的。我可以将纺织机画出来，然后再叫手艺好的木匠照着做，机子造成了，你们自然就可以摸索着使用了。”大家相信了他的话，都催他快点把图样画出来。

李秀才煞费苦心地画了起来，好不容易画成了，村民们赶紧请来手艺最好的木匠照图制造起来。不久，一架设计别致、式样新颖的织布机摆在了众人面前。可是，再灵巧的织女也使用不了它，更不要说织出布了，这架织布机成了毫无用处的摆设。

后来，黄道婆的纺织新技术和新式织布机传到湖州，人们才知道李秀才根本就不懂纺织技术，他画的那架织布机是中看不中用的“花架子”。从此后，人们常用“花架子”来比喻徒有其表、华而不实的行为或中看不中用的东西。

据《西安晚报》



漯河晚报微信公众号

“读一本好书”征文比赛作品选登

让阳光洒满校园
——读高金英老师《阳光的味道》

□贾晓亚

每次读《阳光的味道》一书总是带给我不同的感受。此书是全国优秀教师高金英老师的著作。品读高老师的教育智慧不仅是一份享受，更似一缕阳光，在我动情于一个个学生坎坷的命运时，我更庆幸他们遇到了像高老师这样拥有阳光味道的老师，让他们的人生从此变得与众不同。

高老师就像一束照亮贫困生心灵的阳光，她用自己的人格魅力感染了每一位宏志班的学生，点亮了他们本来灰暗的人生，让他们成为祖国的一个个骄阳。她用无私的爱温暖了每一个学生，让他们本来冰冷世界从此沐浴阳光。她用伟大的师爱诠释了育人的最高境界，被学生们亲切地唤做“宏志妈妈”。她用高度的责任心和爱心为自己树起了一个光辉的教师形象，用教育智慧赢得了学生对她的无限尊敬和爱

戴。如果说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，那么高金英老师无疑是这个职业中最耀眼的一束阳光。

《阳光的味道》这本书让我的心灵受到了一次次爱的洗礼。它引领着我去寻找教育的真谛，师爱的真谛。高老师有一句话至今深深印在我的脑海里：“爱自己的孩子是人，爱他人的孩子是神。我们教师是人，但是我们却做着神圣的事业。”所以她带着这份信念，敞开胸怀爱她的每一个学生。她的一个学生田伟是一个被世人冻透了的柿子。他生活在社会最底层，任何人都可以欺负他。他觉得这个世界都是虚伪的。他在自己的总结里写道：“我的父母生了我，但是他们不管我，把我抛向这个冰冷的世界，任凭我用稚嫩的小手触摸着石头般的社会……”高老师面对这样一个学生，她并不心急，而是一次次用师爱感化他。三年中，她家访不计其

数。双休日，高老师常常去他家帮他做家务，看望他的姥姥和妹妹，教他妹妹做针线活儿。有一次，高老师看见他穿着一双很旧的旅游鞋，就特地给他买了一双新鞋，想让他感受人间的温暖，但他并不领情。还有一次，田伟从不吃鱼，怕被鱼刺刺到，要去医院花钱。高老师就做他的思想工作，并在他吃饭时帮他择刺，终于田伟肯吃鱼了。

还有一次，在田伟18岁时，高老师给他写了一封信：“田伟，欣喜中，你渐渐长大，这个月的25日就是你18岁的生日。我真高兴，你终于长成了男子汉！田伟，你有很多机会，你的自信，你的才华都会随着机会一起放飞到春夏秋冬、海角天涯。我多么希望你的欢乐，你的忧伤、你的困惑，都随着这些深情珍藏在无悔的青春文档中，永不褪色……”就这样，田伟心灵的火花被高老师的爱点燃了。在高三时，他

递交了入党申请书，还写下了这样的诗：“自古豪杰出贫户，来生还当投寒门。”和高老师对比，我惭愧万分。我除了缺少高老师那样的教育智慧，我想更缺少是像高老师那样无私的爱。高老师是这些贫困学生的贵人。因为她用百分之百的爱把这些学生送进了大学校门，让他们用知识改变了自己的命运。

每次读到这里我就想：优秀教师之所以优秀，是因为他们身上充满阳光，有阳光的味道，有阳光的温暖，有阳光的精神。

优秀教师的身上总呈现出

一种特别的精神风貌，这种精神是对知识的追求，对学生的热爱，对教学的执着探索，对科学的专心研究。他们不懈地努力源于内在的动力，而这种动力会推动他们上下求索。

优秀的老师不仅语言阳光，精神也透着阳光。精神阳光，是一种人生状态的表现。人生的内涵与价值，人生的厚度与重量都会因精神而有所不同。优秀教师的精神世界是丰富的，他们以爱学生为幸福，以钻研教学为快乐，以不断反思为收获。他们的人生丰富而多彩，他们的精神潜在地影响着学生。这是一种无声的语言，也是一种无言的表达，更是一种有力的感染。所以，他们的精神是阳光的，温暖的，不仅深深地影响着学生，也影响着周围的人。

（作者系郾城区向阳小学教师）

